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淮阳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陶陶

纲举则目张,点开则面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明确了目标导向。基层法院应当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切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的发展实效,助推新时代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全面领导。法院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好、宣传

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不断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人心、走深走实。

立足司法本职,推动审判执行提质增效。法院要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面深化改革的成果,持续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让审判执行现代化的动力更强,让公平正义的成色更足。要全面提升办案质效,努力让人民群

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强化队伍建设,淬炼司法干警过硬本领。全体司法干警要沉下心来,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钻研审判执行各项业务,为推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在新的征程上,淮阳区人民法院全体干警将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努力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淮阳实践,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法治“加速度”。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法院院长谈

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

川汇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张森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胜利召开,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伟业指明了前进的方向,为检察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干警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

项行动,助推川汇区生态文明建设。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习教育,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不断深化和规范检务公开。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一体推进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互融共进。深化人才强检战略,狠抓教育培训,全面提升素质。积极落实从优待检各项措施,以严管厚爱培育干警成长成才,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检察长谈

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在学深悟透、把握精神实质上抓落实。牢记检察机关政治属性,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上来。充分运用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方式,组织

坚持依法能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在履职尽责、切实践行上抓落实。坚持从政治上着眼、法治上着力,找准检察机关服务保障中心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依法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认真落实“三个善于”要求,强化“四大检察”协同履职,深入推进“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

项城市人民法院

旁听庭审敲警钟 以案为鉴筑防线

本报讯 近日,项城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项城市高寺镇自然资源所原所长李某受贿罪、诈骗罪一案。来自项城市纪委监委、项城市人民法院等单位的180余名党员干部旁听了庭审,深刻感受到违纪违法带来的惨痛教训。

庭审过程中,公诉人逐一出示了书证、物证、证人证言及被

告人的供述与辩解,清晰还原了被告人坠入犯罪深渊的过程。

参加旁听的党员干部纷纷表示,通过旁听庭审,他们“零距离”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今后,他们将严守党纪国法,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通讯员 高丰)

扶沟县人民法院

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 近日,扶沟县人民法院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扶沟县大学生联盟的30余名大学生走进法院。

冀原表示,他们通过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引导大学生们直观地感受法律的神圣。他希望大学生们积极参与普法宣传活动,用自己的学识和智慧,为推动法治中国建设贡献青春力量。

当日9时许,在扶沟县人民法院家事法庭庭长范娜娜的带领下,大学生们依次参观了该院的诉讼服务中心、文化长廊、荣誉室等,对法院整体工作有了初步认识。

座谈会上,大学生们纷纷表示,通过参加此次“公众开放日”活动,他们“零距离”接触了司法审判工作,感受到了法庭的庄严。

庭审是最生动的法治课堂,案件是最鲜活的普法教材。在扶沟县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大学生们通过旁听庭审,“沉浸式”接受法治熏陶。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扶沟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吴

今后,扶沟县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延伸司法职能,不断创新工作方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通讯员 樊帅)

淮阳区人民法院

开展集中专项执行行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督促被执行人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义务,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近日,淮阳区人民法院开展集中专项执行行动,以高压态势严厉惩治逃避执行行为。

中,淮阳区人民法院出动干警40余人次、警车10辆,拘传被执行人13人,司法拘留3人,当庭执行完毕案件7件,执行和解案件2件,执行到位金额30余万元。

当日早上6时许,随着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曾晓飞一声令下,执行干警按照既定方案,迅速奔赴执行一线,对有执行线索、拒不履行的被执行人展开“突袭”。

本次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下一步,淮阳区人民法院将继续贯彻落实上级法院部署要求,强化执行措施运用,严厉打击拒执行为,努力化解执行积案难案,不断回应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通讯员 滕孝忠)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增强干警履职担当和廉洁从检的意识,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近日,郸城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新晋职、晋级及新入职干警集体廉政谈话会。图为廉政谈话会现场。(通讯员 刘晶晶 摄)



近日,淮阳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干警深入淮阳区看守所,开展以“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为主题的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活动。图为干警向涉罪未成年人讲述奥运冠军全红婵的励志故事。(通讯员 韩小翠 李亚晖 摄)



深化交流合作 助推刑事检察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近日,周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干警组成调研组,对沈丘县人民检察院重罪刑事检察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指导。

调研期间,调研组召开交流座谈会,对《周口市重罪检察业务考评细则》等文件进行讲解和指导,详细解释近期修订的几项关键法律文书的应用标准。

沈丘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干警参加座谈会,就日常案件处理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向调研组提问,调研组依次给予解答和指导。

“通过交流合作的方式,我们加深了对相关政策的理解,提升了执法办案的能力和水平。”沈丘县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讯员 胡新建)

扶沟县人民检察院

强化健康证管理 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本报讯 近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针对辖区健康证管理方面的问题,以公开宣告送达方式,向相关职能部门送达检察建议书。

今年7月份,扶沟县人民检察院

干警在履职中发现,辖区部分医疗机构在为他人办理健康证的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疾病筛查,存在信息登记不规范、编号混乱、体检项目不统一等问题。

基于该线索,扶沟县人民检察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他们督促医疗机构依法完善健康证登记备案制度,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公开宣告送达会上,承办检察官

从制发检察建议的事实、理由等方面,进行了充分释法说理。被建议单位相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积极履行职责,确保相关问题整改到位。(通讯员 葛清华)

项城市人民检察院

高效听证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本报讯 “我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近日,在项城市人民检察院召开的公开听证会上,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犯罪嫌疑人韩某娜作最后陈述时说。

审查案件集中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由该院第一检察部主任赵陆海主持,并邀请项城市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等担任听证员。

等充分阐释。侦查人员就案件办理情况作了说明,犯罪嫌疑人陈述案件事实并表示认罪认罚,听证员就案件证据、法律依据等问题进行详细询问,承办检察官进行逐一解答。

今后,项城市人民检察院将进一步促进公开听证常态化、规范化,努力做到“应听尽听”,提升听证质效,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通讯员 王春霞 王二佳)

近日,项城市人民检察院对韩某娜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等6起拟不起诉案件和1起羁押必要性

人员阐明了检察机关召开公开听证会的目的和意义。随后,承办检察官分别就7起案件的基本情况、事实认定

等进行充分阐释。侦查人员就案件办理情况作了说明,犯罪嫌疑人陈述案件事实并表示认罪认罚,听证员就案件证据、法律依据等问题进行详细询问,承办检察官进行逐一解答。

今后,项城市人民检察院将进一步促进公开听证常态化、规范化,努力做到“应听尽听”,提升听证质效,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通讯员 王春霞 王二佳)

商水县人民法院

巧用“活封”解“死扣”

本报讯 近日,商水县人民法院执结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该案从立案到结案,仅用5天时间。

定履行还款义务,科技公司向商水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河南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与周口某房产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筑公司)签订买卖合同。科技公司供货完毕,建筑公司却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经科技公司多次催促,建筑公司支付20万元货款,余款5.4万元未支付,科技公司遂将建筑公司诉至商水县人民法院。

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依法向建筑公司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相关执行文书,采取“活封”的执行措施,为建筑公司预留了必要的流动资金和来往账户。执行法官耐心向建筑公司有关负责人解释相关法律规定,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建筑公司有关负责人认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主动联系执行法官,将剩余欠款全部履行完毕。(通讯员 陈艳芳)

2023年10月23日,经商水县人民法院调解,建筑公司自愿支付科技公司货款及利息共计5.6349万元。约定履行期限到期后,建筑公司未按照约

以案说法



周口政法公众号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政法委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周口市人民检察院

统筹:张峰 李书永 徐广宇 陈永团